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10919 号





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0919号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湖雪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太湖雪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



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太湖雪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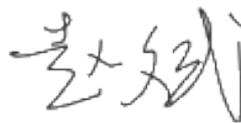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太湖雪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太湖雪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太湖雪公司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3年4月13日



苏州太湖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定向发行100万股，募集资金1,800万元

太湖雪于2021年11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本次定向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00元，发行股票数量1,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8,0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15日，太湖雪已收到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出资18,00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2月17日对本次定向增发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67号）。

截至2022年8月4日，太湖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与股票发行方案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8月4日完成注销。

（二）2022年公开发行发行800万股募集资金12,000万元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6月16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议案》。2022年12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0号文）的核准文件。

公司此次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000股，每股



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18,066,037.74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1,933,962.26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XYZH/2022SUAA1B0014】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收费账户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收款金额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吴江支行	512904332710933	50,977,3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吴江盛泽支行	8112001013800701038	30,022,7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吴江支行	51975000001307	30,000,000.00
合计			111,000,00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2021 年定向发行 100 万股，募集资金 1,800 万元使用情况

使用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本金	18,000,000.00
加：利息净收入	4,948.55
减：募集资金使用	18,004,948.55



使用项目	金额
1、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公司供应商货款）	18,004,948.5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2022年公开发行发行800万股募集资金12,000万元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用于募投项目。

（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3年4月13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9,933,962.2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4,94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4,94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18,004,948.55	18,004,948.55	100	2022 年 8 月 4 日	是	不适用
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	否	90,582,00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22,70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30,000,00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否	150,604,700.00	18,004,948.55	18,004,948.55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投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注 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